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盈璇
電話：(02)7736-6363
電子信箱：yxch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500870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實施計畫 (A09000000E_115008702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7028_senddoc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「115年AI公務人才能力賦能培訓第2期實施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5年8月24日人發數字第115080031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

